



大会

Distr.: General
30 Januar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8

联合检查组

2014 年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1. 本说明根据大会第 65/270 号决议第 17 段的规定编写，大会在决议中请秘书长以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加快本决议的执行工作，包括由参加组织的秘书处为检查组编写报告、说明和机密信函提供预期的支持，以及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审议检查组建议并根据建议采取行动，并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成果。
2. 按照联检组《章程》，秘书长以首协会主席的身份并通过首协会秘书处向联检组提供了实务支持。支持的主要方式是就联检组的全系统报告编写回应。根据联检组的任务规定，首协会秘书处向参加联检组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分发涉及不止一个组织的所有报告，并汇编所收到的评论意见。秘书处要求各组织就上述每份报告的定稿作出评论，包括评论联检组编写报告时采用的方法以及报告所提各项建议的内容和价值。评论意见以秘书长说明的形式作为联合国文件汇编和印发，反映了联合国系统的整体共识，但每个组织可在其理事机构的框架内讨论具体建议。在这个过程中，作为惯例，秘书处要求各组织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内给予回应，以便在规定时限内编写秘书长以及首协会成员的评论意见。
3. 首协会秘书处不仅分发联检组的全系统报告并对报告提出评论意见，还继续与联检组密切合作，编制年度工作方案。首协会秘书处就具体建议提供实务投入，并根据联检组秘书处的要求推动这项工作。
4. 首协会秘书处继续与联检组保持经常对话，以确保报告编写工作顺利进行，并确定提高联检组报告价值的方法。2014 年，秘书处与联检组就一些专题进行了



磋商，双方认为就上述专题相互之间交流信息和经验是有益的。例如，在征求联检组的评论意见和建议之后，将其纳入了有关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财务和预算网开发的风险管理、监督和问责参考模型的一项提案，该提案随后由高级别委员会通过，并得到首协会核可。在起草联检组关于成果管理制全系统审查第二阶段报告的筹备性分析期间，联检组与首协会秘书处进行了一次深入交流，此后，首协会秘书处分享了高级别委员会成果管理制同业交流群编写的所有文件、培训材料和工具，其中包括 2007 年 5 月举办的成果管理制讲习班的成果。为了编写关于联合国系统安全和安保审查的报告，开展了类似的意见和信息交流。最后，2014 年，秘书处参加了机构协调人两年期讲习班，介绍了编写全系统评论意见所用的流程。该讲习班由联检组举办，为审查如何加强报告和后续进程提供了独特机会。

5. 关于各组织根据大会有关决议就联检组建议进行的审议和采取的行动，2014 年联检组报告第一章 E 节(A/69/34)载有首协会为落实联检组建议而采取的行动的详细资料。此外，如联检组报告所述，首协会和联检组继续努力解决向首协会提出的建议的问题。

6. 秘书长将继续保持与联检组的密切工作关系，并鼓励所有组织本着合作精神及时答复联检组提出的要求。
